

证券代码：870442

证券简称：江苏天毅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江苏天毅冷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4月16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4月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强云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为董事会定期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

要予以汇报。

《江苏天毅冷镦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04）和《江苏天毅冷镦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05）已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总经理吴强云代表管理层将公司 2019 年总体经营情况、工作总结和 2020 年经营计划、发展目标等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长吴强云代表董事会作《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总结 2019 年公司总体经营状况及业务发展情况，对 2019 年度各项业务指标进行分析，并对行业发展趋势、公司未来规划及 2020 年经营目标进行了分析和论述。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证天通[2020]证审字第 1800005 号《审计报告》对公司 2019 年度的审计结果，公司 2019 年度未盈利，公司 2019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9 年度聘任的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勤勉、尽职，公司拟续聘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0 年度公司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其报酬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江苏天毅冷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已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国务院关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问题的决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其他有关新三板挂牌公司治理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

《江苏天毅冷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已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国务院关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问题的决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其他有关新三板挂牌公司治理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修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江苏天毅冷锻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10）已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国务院关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问题的决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其他有关新三板挂牌公司治理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董事会修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

《江苏天毅冷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11）已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国务院关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问题的决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其他有关新三板挂牌公司治理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董事会修订了《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

《江苏天毅冷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公告编号：2020-013）已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国务院关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问题的决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其他有关新三板挂牌公司治理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董事会修订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江苏天毅冷锻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14）已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国务院关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问题的决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其他有关新三板挂牌公司治理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董事会修订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江苏天毅冷锻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公告编号：2020-015）已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国务院关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问题的决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其他有关新三板挂牌公司治理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董事会修订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江苏天毅冷锻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16）已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关于追认公司股东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公司经营发展，2019年11月7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签署《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协议约定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句容支行向公司提供合计 500 万元（大写：伍佰万元整）的借款金额。由公司股东吴强云、毛丽琴为前述借款向银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由公司股东吴修远、毛丽琴以其拥有的房产向银行提供抵押担保。

《江苏天毅冷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为公司融资担保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已于 2020 年 4 月 16 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根据《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本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对于本议案，董事吴修远、吴强云、毛丽琴系关联董事，均需回避表决，剩余董事不足 3 人，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 审议《关于公司关联方拟为公司对外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0 年度，公司拟向中信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南京银行、招商银行、江苏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等金融机构借款，公司股东吴强云、吴修远、毛丽琴及吴修远配偶张冰洁以其个人信用、财产、股权无偿为公司对外借款提供担保、抵押、质押，担保金额拟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担保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江苏天毅冷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关于公司关联方拟为公司对外借款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已于 2020 年 4 月 16 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根据《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本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对于本议案，董事吴修远、吴强云、毛丽琴系关联董事，均需回避表决，剩余董事不足 3 人，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0 年 5 月 11 日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江苏天毅冷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已于 2020 年 4 月 16 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天毅冷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江苏天毅冷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6 日